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22058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1段59號
承辦人：王貽宣
電話：(02)22722181轉2602
傳真：(02)29694830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藝大通字第103252002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032520027-1.DOCX、1032520027-2.DOCX、1032520027-3.DOCX、
1032520027-4.DOC、1032520027-5.JPG ，共5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陳本校承辦之103年暑期「教育部大專青年偏鄉藝術教育工作隊」隊員招募報名表、公告與海報等資料，敬請惠予公告轉知，並鼓勵大專相關系所社團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鈞部為落實自103年起至107年推動「美感教育第一期五年計畫」六大重點之一的「藝術青年播灑美感種子」，委請本校辦理「教育部大專青年偏鄉藝術教育工作隊實施計畫」，藉由大專藝術青年發揮美的影響力，透過視覺、表演、科技藝術等藝術教育和體驗活動，與山地、沿海、離島的學童共同創造美感生活的經驗與表現，播撒美感種子。
- 二、報名資格：大專院校藝術相關科系或藝術社團之品行良好、對偏鄉藝術教育有興趣及熱誠，肯吃苦耐勞且勇於接受挑戰之大二、大三、大四及研究所之在學學生。
- 三、報名截止日期：103年5月31日（星期六）。
- 四、徵選方式：由訓練中心成立「工作隊隊員聯合甄選審核小組」，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審核隊員報名資格。第一階段採書面審查，第二階段採分區面試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將報名表及自傳單寄至本校通識教育中心電子



信箱 (e-mail:gec@ntua.edu.tw)。郵件請註明「報名教育部大專青年偏鄉藝術教育工作隊」。工作隊訓練中心收到後，一律以電子郵件進行確認回復。

六、檢附計畫簡介、隊員招募公告、報名表及自傳單、招募海報EDM如附件。

七、訊息網址：http://portal2.ntua.edu.tw/~comm/index_1/html

八、本校承辦人：張純櫻主任，聯絡電話：(02)22722181分機2430，e-mail：gec@ntua.edu.tw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校通識教育中心

103/05/05
16:57:43

裝

訂

